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

參加本行通滙行 Commerzbank A.G.  
舉辦之「大中華區銀行家培訓計畫」  
出國報告書

服務機關：臺灣銀行 北高雄分行

姓名職稱：曾文琦 高級辦事員

派赴國家：德國

出國期間：2016年5月29日至2016年6月9日

報告日期：2016年8月10日

## 摘 要

本次前往德國法蘭克福參加 Commerzbank A.G. 客戶培訓計畫 (Greater China Bankers Meeting)，從 5 月 31 日至 6 月 7 日為期 8 天的研討會。主要內容有德國商業銀行簡介、世界主要貨幣展望、國家與主權風險分析、貿易風險抵減、ETF、外匯市場、參觀德國商業銀行交易室等。與會者共 19 人，均為來自大中華區的銀行及保險從業人員，相似的背景使每一位與會者都能快速融入課程，並且互相分享交流自身金融機構的經驗，使得研討會精彩而充實。

本報告先以德國、法蘭克福及 Commerzbank A.G. 簡介為切入點，接著 Greater China Bankers Meeting 研討會內容之重點介紹，最後再以個人之心得與建議作結，希望提供此行所見所聞及感想予閱者參考。

# 目次

	頁次
摘要.....	2
目次.....	3
壹、目的.....	4
貳、內容.....	5
一、德國簡介 .....	5
二、法蘭克福簡介 .....	5
三、德國商業銀行簡介 .....	6
四、研討會內容摘要 .....	8
1、法令遵循.....	8
2、FATCA 及 CRS.....	13
參、參訪行程 .....	17
肆、心得與建議 .....	18
一、深耕客戶.....	18
二、文化交流.....	19
三、金融業發展方向.....	20
四、結語.....	21

## 壹、目的

此次奉派出國參加 Commerzbank A.G.所舉辦之大中華區銀行家培訓計畫研討會(Greater China Bankers Meeting)，主要有下列目的：

1. 增進對於 Commerzbank A.G.之認識
2. 吸收最新金融資訊及法規趨勢變化
3. 於短暫的停留期間盡力瞭解德國的社經狀況
4. 向與會之大中華區同業推廣臺灣銀行之形象

## 貳、內容

### 一、德國簡介

德國全名為德意志聯邦共和國，由 16 個邦組成，首都為柏林。領土面積為 357,021 平方公里，氣候為溫帶氣候，總人口約為 8,127 萬人，為歐洲主要的經濟與政治實體，也在歐洲聯盟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德國擁有高度技術的勞動力，工業基礎雄厚，產品品質精良，主要產業為汽車、機械、化工、電子及通訊等，各產業的隱形冠軍支持著德國的經濟，政經實力強，為世界第四大經濟體，僅次於美國、中國大陸、日本。

德國 2015 年實質 GDP 年成長率 1.6%，出口 11,967 億歐元，年增率 5.8%，出超 2,482 億歐元，經常帳順差 2,527 億歐元，外匯存底 363.87 億美元，為歐元區裡最重要的經濟支柱。

德國是個均衡發展的國家，人口並不過度集中於首都柏林，產業也分散於各城市。首都柏林人口約 340 萬人。漢堡為德國第二大城及第一大港，人口約 178 萬人，港口與物流業為其經濟基礎。第三大城慕尼黑人口約 140 萬人，為寶馬汽車、西門子、安聯保險、慕尼黑再保的總部所在地。第四大城科隆則以文化和建築遺產著名，人口約 105 萬人，科隆為主要的影視製片公司聚集地，在電視產業佔有十分重要的地位。金融重鎮則為法蘭克福，人口約 72 萬人。

### 二、法蘭克福簡介

德國有兩個法蘭克福，一個是奧得河畔法蘭克福 Frankfurt am Oder，位於布蘭登堡州 Brandenburg；一個是美茵河畔法蘭克福 Frankfurt am Main，位於黑森州 Hessen，此次前往位於黑森州的法蘭克福。美茵河畔法蘭克福 Frankfurt am Main 被暱稱為 'Main'hattan，意思是歐洲的曼哈頓，法蘭克福的金融地位之重要可見一斑。

法蘭克福是歐洲金融重鎮，也是歐洲央行所在地，歐洲最高的十座建築有八座在法蘭克福，但法蘭克福的天際線並非如香港般超高摩天大樓櫛比鱗次，就連地位舉足輕重的歐洲央行總部大樓也只有 45 層樓高。法蘭克福仍然刻意保有三分之一的綠地，優美的環境與經濟的發展並重，令人印象深刻。

法蘭克福機場為歐洲第二大機場，藉由法蘭克福中轉到歐洲各航點的班機繁多，是為進出歐洲的重要門戶。法蘭克福因美茵河 Main 一分為二，美茵河連結歐洲最重要兩條河流萊茵河與多瑙河，貨物可以從大西洋運到黑海，位居交通樞紐。

### 三、德國商業銀行簡介

德國商業銀行 Commerzbank A.G.，1870 年成立於漢堡，1958 年總部遷到法蘭克福，2008 年 9 月，德國商業銀行宣布以 98 億歐元併購 Dresdner Bank 德勒斯登銀行，當時德國商業銀行為德國第三大銀行，德勒斯登銀行為第二大銀行，震撼業界，儘管隨後因雷曼兄弟事件爆發，金融海嘯席捲全球，德國商業銀行仍完成這艱鉅的併購案。由於德國商業銀行合併德勒斯登銀行，在德國境內，德國商業銀行成為德國最大的銀行；就歐洲而言，德意志銀行目前為歐洲最大銀行。

德國商業銀行主要客戶為德國的中小型企業 Mittelstands，直接翻譯成英文是中小型企業 SMEs (Small and Medium Enterprises)，事實上，此名詞係德語區特殊詞彙，很難精確地翻譯成其他語言，德國及鄰近德語區，如瑞士或奧地利，此類型企業很多，注重產業價值及營運管理，但此類公司雖名為中小型企業，年營收可達 5,000 萬歐元，員工人數可能多達 500 人，與臺灣普遍認知的中小企業定義大相逕庭。很多 Mittelstands 是家族企業，例如 Bosch，而德國商業銀行以服務此類企業起家，定位為貿易專門銀行，旨在幫助德國企業於國際貿易上取得優勢。

德國商業銀行近年來主力業務有四項，分別為 1. Mittelstandsbank，服務上述之中小型企業，提供現金服務、貿易服務、銀行產品、市場產品等；值得注意的是，財務機構及全球存同行業務也歸屬於此項業務。德國的信用狀審單服務 COBADEFFDOC 在馬來西亞與波蘭設有 Trade Processing Centers (TPC) 服務中心。200 位作業人員跨時區作業，透過系統完整地整合，服務時間長達 18 小時，提供全球各地即時的貿易信用狀服務。2. Private Customers 私人客戶，透過 1,100 分行與 90 個客服中心來服務德國境內超過 1,100 萬個人與公司戶，也積極發展多渠道銀行業務 (Multi-Channel-Bank)。3. Central & Eastern Europe 中東歐業務，德國因地處歐洲中心，占有地利之便，建立中東歐業務之產品線，行動交易居市場領先地位。4. Corporates & Markets，投資銀行業務，包括資本市場、股權交易、商品交易、外匯交易、企業合併與收購、客戶投資決策等。

德國商業銀行總部 Commerzbank Tower，於 1997 年竣工，共 56 層樓、建築高 298.74 公尺，含天線高 300 公尺，目前為全歐盟最高的建築物。這座三角形高塔是世界上第一座高層生態建築，也是全球最高的生態建築，同時還是目前歐洲最高的一棟超高層辦公樓。Commerzbank Tower 除非在嚴寒或酷暑天氣，全部採用自然通風和溫度調節，將運行能耗降到最低，減少空調設備對大氣的污染。

Commerzbank Tower 可以說是 Commerzbank A.G. 的驕傲，此次也特別帶我們參訪該建築及其交易室。該建築平面為邊長 60 公尺的等邊三角形，三角形的設計符合德國商業銀行 logo 的設計。每 7 層樓就設置了 1 個空中花園。這些空中花園分佈在三個方向的不同標高上，成為「煙囪」的進、出風口，發揮煙囪效應，使辦公空間自然通風、光線充足。三角形平面能接納陽光，創造良好的視野。塔內每間辦公室都設有可開啟的窗戶以享受自然通風，從而避免了全封閉式辦公建築的昂貴開支。因此，大廈被冠以生態之塔的美稱。

德國商業銀行管理海外業務的部門為金融機構團隊 Financial Institution Group(FI)，位於總部 28 樓（管理亞洲及大中華區）、29 樓（管理拉丁美洲、非洲、中東、東歐）。德國商業銀行 FI 對於存同行業務非常重視，透過舉辦此次研討會，除了介紹產品，推廣業務之外，也是非常好的廣宣行銷機會。比如課程開始時發給每位與會者德國商業銀行吉祥物大象鑰匙圈，就提到德國商業銀行像大象一樣擁有長長的象鼻，象徵 connection，與客戶聯結，藉此介紹德國商業銀行的理念。

又如介紹 COBADEFFDOC 的信用狀審單服務時，發給大家一個扁鐵盒，內部裝有巧克力，鐵盒及巧克力上都印有 COBADEFFDOC，吃完巧克力，精美的鐵盒可以當作名片盒，看到名片盒就想到可以使用 COBADEFFDOC 這項服務。雖然這是行銷手法，但是因為廣宣品的實用性高，接受度也高，相對也可以有效地提升該銀行的知名度。

## 四、研討會內容摘要

### 1、法令遵循

法令遵循的議題是近年來銀行業最重視的議題，同時也是金融業重要的趨勢。邇來世界各國無不希望可以遏止恐怖犯罪、貪污、洗錢、走私、販毒、人口販賣等不法行為，因此對於銀行業法令遵循的要求也越來越嚴格。

德意志銀行被指控涉及一起 60 億美元的俄羅斯洗錢案件，美國當局已經展開調查。瑞士調查 53 起涉嫌洗錢案，這些案件均與 2018 年俄羅斯或 2022 年卡達申辦世界盃足球賽有關，若經查證取得主辦權的過程涉及賄賂，則俄羅斯或卡達的主辦權可能被取消。此外，還有喧騰一時的巴拿馬文件 (Parnama papers)，流出的文件高達 2.6TB，其中不乏知名人士，包括烏克蘭總統 Petro Poroshenko、俄羅斯總統 Vladimir Putin、冰島總理 Sigmundur David Gunnlaugsson 等。

這間位於巴拿馬的律師事務所專門協助有錢人隱藏財富，目的可能是當事人即將與妻子離婚、洗錢、逃稅、逃避經濟制裁等，而透過設立於租稅天堂的匿名紙上公司及境外帳戶，就能夠達到隱藏財富真正擁有者身份的目的。雖然這並不代表所有的空殼公司和中間人都有涉入犯罪或見不得人的行為，但是的確點出了金融犯罪可能利用的管道。

近年來恐怖主義盛行，因此各國政府主管機關紛紛制訂許多法令，要求銀行配合共同遏止此類犯罪壯大，其中主導國家首推美國。美國財政部轄下的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 Office of Foreign Assets Control (OFAC) 制訂了許多不同的禁運或制裁計畫，例如網路犯罪相關制裁、北韓古巴等禁運國家制裁、血鑽石相關制裁、防止核武或生化武器擴散相關制裁等等，制裁依情節程度分為全面性制裁或選擇性的制裁。

OFAC 在網站上發佈特別指定國家名單 (Specially Designated Nationals List)，簡稱 SDN List，目前遭到美國制裁的國家有古巴、伊朗、敘利亞、蘇丹、克里米亞、北韓等國，為了有效地執行各項金融制裁，美國禁止全球銀行與制裁名單上的客戶交易，銀行若發現名單上的客戶，必須立即凍結其帳戶資金。

而為什麼美國的金融制裁法規能強制施加於他國銀行？為什麼美國的法規能對發生於他國的金融交易發生效力？關鍵在於美國及美金在國際金融上的重要地位。任何犯罪均需要金援或透過金融機構進行清算，而任何國家的銀行，只要經營跨國業務，就離不開美元和美國的金融機構，因為跨國的資金流動大多以



美金為主，必須在美國進行美金清算。

如果銀行不配合美國的反恐以及反洗錢措施，不遵守美國所訂的制裁條件或幫助被制裁者資金移轉，其跨國業務可能因此被美國限制，也將遭到鉅額罰款的處罰。因此 OFAC 可以透過資產凍結或貿易制裁手段來執行其外交政策或維持其國土安全，達到反恐、反洗錢的目的。

近年來被鉅額罰款處罰的跨國銀行有：BNP Paribas 法國巴黎銀行 2014 年 7 月被罰款 89 億美元，因為他們透過紐約分行和其他金融系統處理交易時，刻意隱瞞蘇丹及伊朗客戶的姓名。法國巴黎銀行 2015 年被暫停涉及某些地區的石油、天然氣能源和大宗商品融資業務的美元直接清算業務。如此一來，BNP Paribas 與國際客戶做生意不可或缺的美金清算業務完全停擺，需透過第三方銀行進行美元清算，而不能透過法國巴黎銀行自家的紐約分行來進行，這對於一個跨國性銀行而言是非常巨大的損失。

除了法國巴黎銀行在 2014 年的 89 億美元天價罰款，2012 年 ING 銀行被罰款 6.19 億美元，Standard Chartered 渣打銀行被罰款 6.7 億美元，HSBC 上海滙豐銀行被罰款 19 億美元，2013 年 RBS 被罰款 1 億美元，MUFG 被罰款 2.58 億美元，Commerzbank A.G. 德國商業銀行於 2015 年亦被罰款 14.5 億美元。

美國 OFAC 動輒祭出高額罰款，使得各國各金融機構莫不繃緊神經，在系統及作業流程中針對黑名單設置偵測機制，若有系統偵測到其認為不尋常之交易，就會發出 Red flags 警示，希望能夠達到預警作用，避免觸犯法規，幫助銀行趨吉避凶。以下情況均可能觸動 Red flags：(1) 客戶提供的資訊可疑或不充份。(2) 可疑的資金移轉。(3) 與客戶行業別不一致之交易活動。(4) 可疑的借貸活動。(5) 企圖規避通報或交易記錄之要求。(6) 可疑的保險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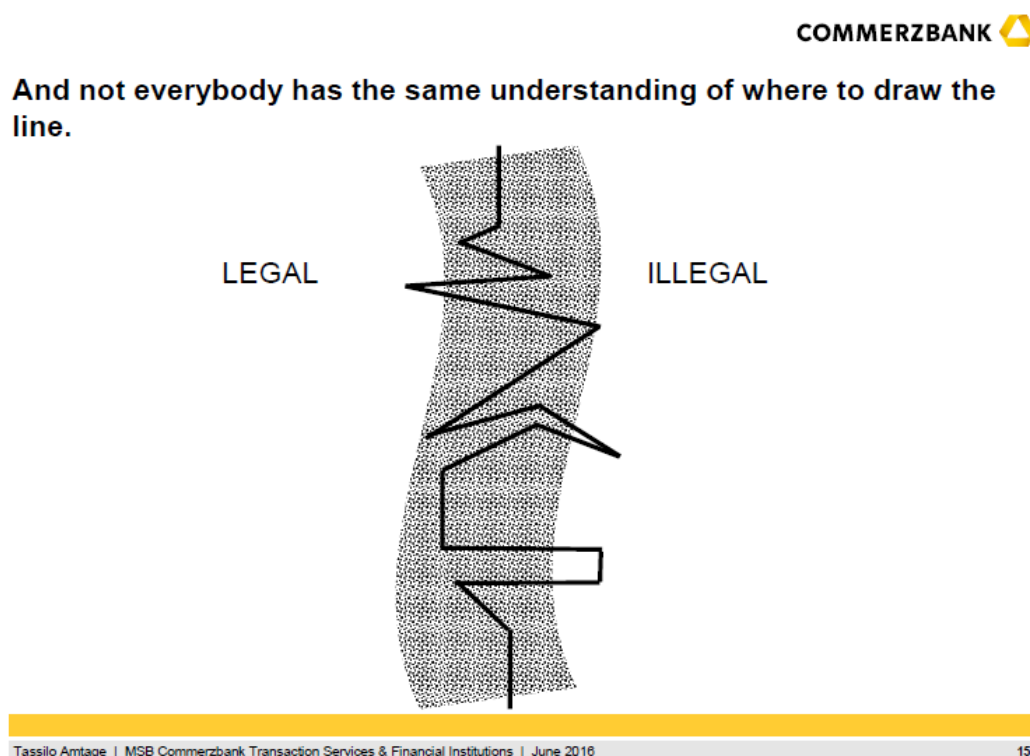
而銀行控管機制實務上可分為三個步驟，(1) 掃瞄與監控，系統需針對每筆交易掃瞄，而且不能僅止於掃瞄國名，因為有心人士可能會改用港口、城市等等名稱來規避國名的掃瞄。(2) 詢問，直接接觸客戶的第一線人員需要瞭解客戶，做好 KYC(Know Your Customer)工作，詢問的目的是為了解其交易與行業是否相符、是否有可疑的交易，並且釐清客戶所提供的不完整資訊。(3) 溝通，金融犯罪手法日新月異，因此美國制裁名單資訊也經常更新，需要透過金融機構的溝通管道傳達給每一個有機會接觸到跨國交易的每個部門、每個員工，加強教育訓練，達到公司法令遵循的目的。

一筆國際資金移轉交易，一般牽涉到付款行，中轉行及受益行三個金融機構，付款行需要留有付款人姓名、身份證號碼、帳號、聯絡方式等資料，而對於

Commerzbank A.G. 這樣的中轉銀行，以前只要轉發付款銀行的所有資訊即可，如今，中轉行的責任更加重大，角色變得與付款銀行更為相似，現在中轉銀行需要偵測空白欄位，針對不完整的資料要求付款銀行補正，並且有可疑活動回報 SAR(Suspicious Activity Report) 之責任，需通報經常不配合補正的金融機構。

除了美國以外，歐盟針對資金移轉也明確訂立了規範，名為 EU 2015/847，為了預防、調查、偵測洗錢以及恐怖活動資助等犯罪，要求每一筆資金進出歐盟，都需要提供完整的付款人及收款人姓名及帳號，從歐盟以外國家進入歐盟的資金都需要有付款人的全名、帳號及地址，地址可以以獨一可辨識之身份證字號及生日取代。若金融機構屢次不配合提供資料，則中轉行有義務回報給反洗錢主管機關，並且採取相關措施，包括發出時限警告、自此不再接受該銀行之匯款、限制或中止與該銀行之往來等等。

反洗錢及反恐的法令越來越多，理論上，法令是一條直線，非黑即白，但實務上，金融機構面臨法令遵循的課題，卻不是一條直線那麼簡單，每個人對於法令遵循通常會有自己的解讀與認知，實務上的法令遵循作法會形成曲折的線，中間有許多灰色地帶（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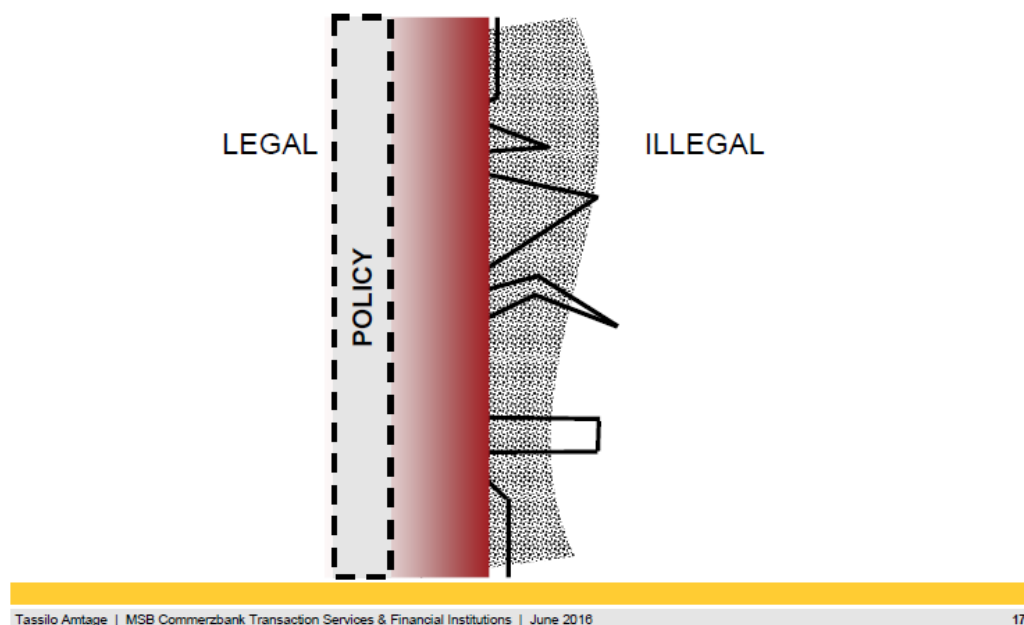


（附圖一 實務上法令遵循存在灰色地帶）

為了降低作業風險，不觸犯法令，金融機構通常會採取比法令更加審慎保守的措施，對相關法令從嚴解釋，不僅不能跨越紅線，甚至遠遠後退到絕對安全的

地方（圖二），這就形成每個金融機構不盡相同的法令遵循政策。隨著法令遵循的挑戰日益嚴峻，從各個中轉行而來的壓力，直接地加諸於付款行，身為第一線直接面對客戶的銀行員，做好 KYC 是第一要務，雖然法令遵循乃進年來新興之重大議題，惟匯款人法遵意識普遍仍低，如何與客人解釋法令規定以及本行法令遵循政策實務作法之間的差距，對銀行從業人員而言，無疑是一項新的挑戰。

### Which leads to your Compliance Policy.



（附圖二 法令遵循政策宜遠離紅線）

邇來各家中轉行因為法令遵循的要求，不斷更新黑名單資料庫，以前順利完成的交易，不代表仍然可以一如往常順利快速地完成，因為現在各家中轉行 Red flags 資料庫越來越龐大且敏感，交易時越來越容易因為觸到關鍵字而發出 Red flags 警示。曾經發生過真實案例，有一筆匯款交易被系統擋下來，要求匯款人提出說明，否則將凍結資金，原因是因為受款人戶名其中一個字為 DASH，與恐怖組織 DAESH 非常相近。

一旦系統發出警示，付款行必須在時限內回覆中轉行，並提供佐證資料來證明此筆交易的合理性與正當性。付款行接獲中轉行的詢問，就需要儘速聯絡客戶，請客戶提出佐證說明，或立下切結書等來釐清交易的合理性與正當性。因此付款行在每次面對客戶，承作每筆交易時，都需要確保 KYC 的步驟翔實，且盡量在不增加客人的麻煩之下將交易完成。以往簡單的匯款交易，現在因為法令遵循的挑戰，儼然變成一件龐雜的系統化工作，並且增加交易的處理時間，這些都在無形中增加了交易的成本。

為了打擊犯罪、反恐、反洗錢等需要，身為第一線銀行員，要隨時注意更新黑名單及國際新聞，養成國際觀及敏感度，對於潛在可能隱藏的作業風險時刻警覺，絕不配合客戶隱藏資訊，或使用其他方式規避可能被偵測到之敏感性字眼。每一個員工都需要做好法令遵循的工作，才能夠確保整個金融機構不遭到鉅額罰款，將作業風險降到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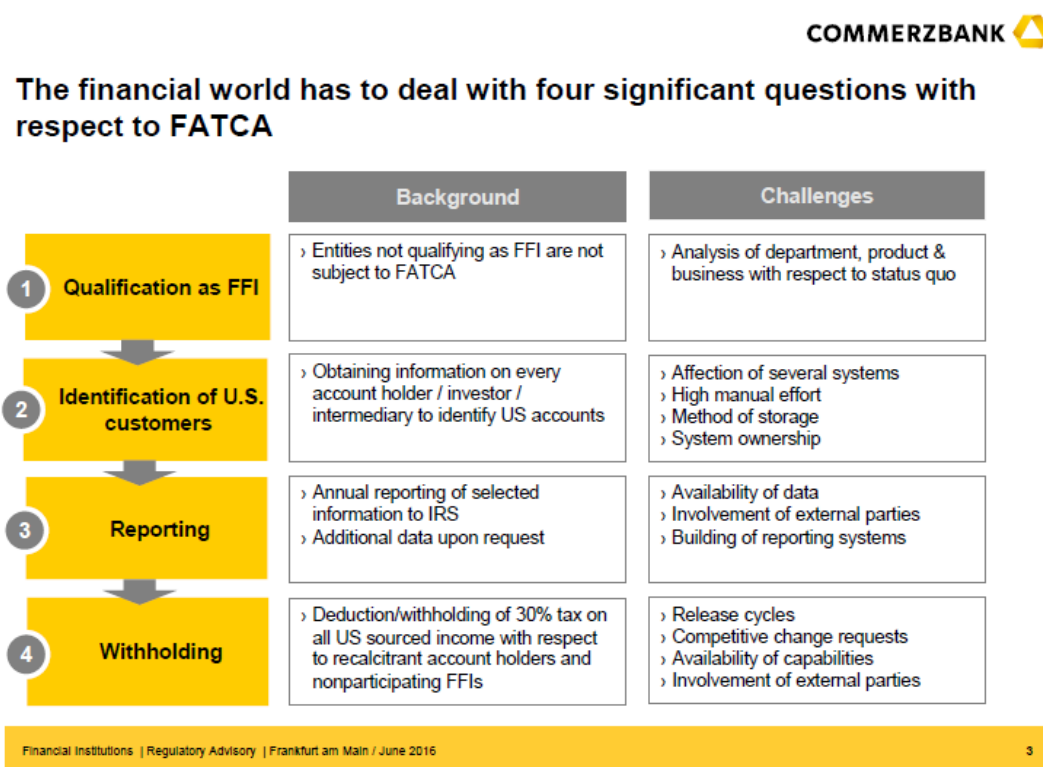
到目前為止，本分行已經遇到過兩筆交易因為觸動資料庫 Red flags，導致中轉行發電文詢問交易細節，要釐清交易是否為貨物貿易，若係貨物貿易，則要提供進出口港、品名、匯款人及收款人身份證號碼及地址等詳細資料，以供辨識。若非貨物貿易，則需要提供交易性質，且說明交易是否與黑名單國家有關。實務上的作法，都是聯絡客戶請其提供匯款的詳細佐證資料，並且請客戶切結交易與黑名單無關。

當我們聯絡客戶時，客戶第一時間多半有反彈的情緒，認為以前匯款都能順利入帳，何以這次匯款需要提供之前不需要提供的資料，但是經過耐心地解說之後，客戶均能理解、配合提供佐證資料，並切結與黑名單無關，使本分行能夠快速地回覆中轉行的詢問，盡可能使款項早日入帳或退回。

在將來，可以預見類似的情況將會越來越多，銀行外匯第一線人員的教育訓練需要持續不斷地進行，如此才能在法令遵循要求日益嚴峻的國際金融環境下持續提供客戶快速安全的服務。

## 2、FATCA 及 CRS

2010 年 3 月，美國通過 FATCA(Foreign Account Tax Compliance Act)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目的是增加全球稅收透明度，打擊美國稅務居民逃稅。影響所及，外國金融機構 FFIs(Foreign Financial Institutions)，都需要向美國國稅局 IRS(Internal Revenue Service)提供財務性帳戶之資料，全球的 FFIs 都有義務辨識自家的美國籍客戶、其帳戶及收入資料，若不遵從此法，則 FFIs 的美國來源收入均將被課以 30%的懲罰稅。(圖三)



(附圖三 FATCA 法令之基本架構、背景與挑戰)

由於過去有許多應繳納美國稅款之納稅義務人，運用美國以外之外國金融機構、外國基金公司及外國公司掩飾美國身分，藉以規避美國稅負之情形。有鑒於此，美國國稅局在 FATCA 法案中，將向美國國稅局申報美國稅務居民海外金融帳戶資訊之義務，從美國國內擴及至外國金融與非金融機構。

2015 年美國政府財政赤字高達 4,390 億美元，面對如此龐大的財政負擔，填補稅收漏洞成為美國政府開源之重要手段，也成為 FATCA 法案必須實行的原因之一。根據美國國稅局的調查報告顯示，美國國民透過外國金融機構逃漏稅的金額，每年估計高達 700 億美元，根據保守估計，FATCA 法案實施後，至少可

以減少美國人未來 10 年內逃漏稅金額達 87 億美元。而外國金融機構要避免被美國政府扣繳高額稅額的唯一方法，是與美國政府簽署 FFI 協議，並依照協議內容與美國政府進行美國所屬帳戶之資訊交換作業，否則其美國來源收入將會被美國政府徵收高達 30%預繳稅款。

雖然 FATCA 法案實施之目的在於減少美國人透過海外金融機構逃漏稅之行為，但該法案將追稅手段延伸至不屬於美國管轄之外國金融機構，引起各地金融業之反抗，尤其是 FATCA 法案繁瑣之檢查程序，以及增加的衍生成本，使得外國銀行與金融機構紛紛反彈。

金融業面對 FATCA 法案實施之衝擊及困難如下：

(1) 增加額外文書作業及內部稽核之負擔：因應 FATCA 法案所新增之文書作業較之前更為繁雜，每一個客戶開立一個新帳號，必須先對客戶是否具有美國指標進行審查，依據美國指標之有無及客戶之狀況，請客戶填報 W9 或 W8-BEN 表（圖四），並且需每年定期更新申報資料給美國政府。內部控制程序之設計、規劃與實地查核等，亦增加金融業者之人力物力成本。美國指標共有七項：美國公民或居民、美國出生地、美國地址、美國電子郵件、美國電話、常行指示匯款至美國帳戶、受託人具有美國地址或只留有美國轉信或代收郵件地址等。



### The following indicia are to be considered to identify U.S. accounts of individuals

Indicia	Required documentation
a) Identification of U.S. resident or citizen	› Form W-9 and a waiver (if necessary)
b) U.S. place of birth	› Form W-9 and a waiver (if necessary) or › a Form W-8BEN and a non-U.S. passport or other governmental identification evidencing foreign citizenship › In addition, to establish the foreign status, PFFI must obtain - a copy of the individual's Certificate of the loss of U.S. Nationality, or - Form I-407, or - a reasonable explanation of renunciation of U.S. citizenship or the reason the account holder did not obtain U.S. citizenship at birth
c) U.S. address or U.S. mailing address U.S. Telephone number	› Either a Form W-9 and a waiver (if necessary), or › a Form W-8BEN and a non-U.S. passport or the governmental identification evidencing foreign citizenship
d) Standing instructions to transfer funds to an account maintained in the U.S.	› Either a Form W-9 and a waiver (if necessary), or › a Form W-8BEN and documentary evidence (1.1471-3(c)5) establishing foreign status
e) PoA or signatory authority granted to a person with a U.S. address; or an "in-care-of" or "hold mail address" as the sole address	› Either a Form W-9 and a waiver, or › a Form W-8BEN, or documentary evidence(1.1471-3(c)5) establishing foreign status



**A participating FFI is entitled to rely on the documentation received from the account holders unless it knows or has reason to know that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in such documentation is unreliable or incorrect**

（附圖四 美國指標及其所需填報之文件）

(2) 增加營運成本：為了遵循 FATCA 法案之成本將對金融業產生龐大的負擔，需取得或支付客戶、投資人或交易對手財務資訊收集、資料申報、並導入資訊系統來過濾並管理這些龐大的資料，也需要進行教育訓練及人員宣導。

(3) 個資法與 FATCA 法案的衝突：我國的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金融機構不得透露客戶個人的相關資料予第三者，且訂有刑責，但依照 FATCA 法案的資訊合作交換機制，皆須向美國政府申報美國帳戶之相關資料，兩者產生之衝突，令銀行無所適從。

FATCA 法案在實施國與國資訊交換機制下，可分為兩類：Model 1，國與國合作架構 (Framework for intergovernmental cooperation approach to facilitate FATCA implementation) 及 Model 2，國與國合作方法 (Intergovernmental approach to implement FATCA)。前者是規定外國金融機構直接向美國 IRS 申報美國所屬帳戶資料；後者則是外國金融機構向該國政府申報相關資料，再透過該國政府將資訊傳遞給美國 IRS。

德國是在 2013 年 5 月 31 日以 Model 1 方式簽署，由二國政府簽訂 IGA，FFI 向德國政府申報客戶資訊，再由政府轉送美國。臺灣與美國則於 2014 年 6 月 23 日以 Model 2 洽簽跨政府合作協定，FFI 直接提供合作帳戶 (即取得客戶同意) 個別資訊及不合作帳戶總額資訊 (總戶數及總金額)，對於不合作帳戶之個別資訊，則由金融機構統一向金管會申報，再由政府代表交換訊息。

(4) 影響金融機構之收益來源：對於基金管理機構、金融中介機構及基金投資人而言，FATCA 法案實施後加重相關的投資及管理成本，金融機構有可能建議客戶將美國之投資移轉移至美國以外的地方，或購買非於美國註冊之基金，而美國客戶為防止 FATCA 法案對其所產生之衝擊，也可能減少透過外國金融機構進行投資，如此將對外國金融機構之收益造成影響。

鑒於美國政府全力推動 FATCA 法案，且獲得不錯的成效，也影響到許多國家群起效尤，亦考量採用類似之機制或訂定相關之法案，以加強國與國間之資訊交換，達成對該國人民之海外資產課稅之目標。連長期扮演保護客戶資金保密或者保護者之國家，如瑞士及其他避稅天堂則是面臨到嚴峻的挑戰。瑞士已表態支持 FATCA 法案，而金融機構私底下開始拒絕美國人開戶，或是對已開戶之美國人要求銷戶，免得除了不必要的麻煩外，還得支付高額的法令遵循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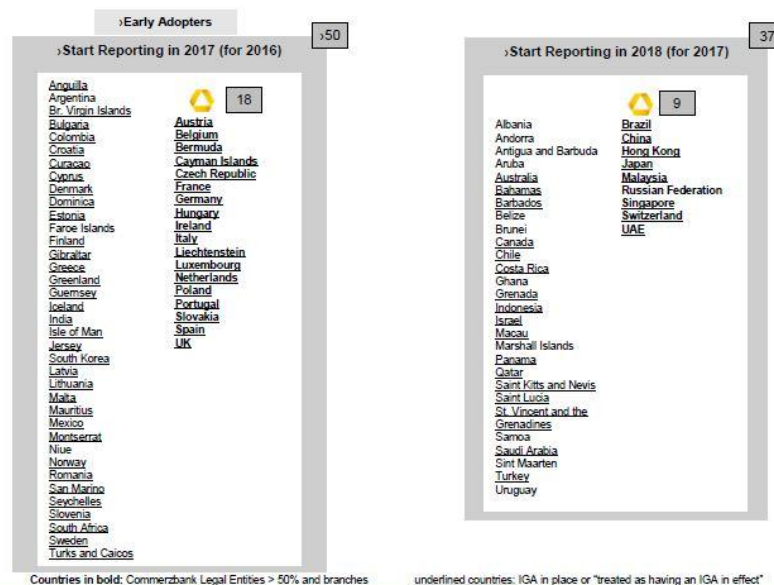
OECD 國家推行 CRS 稅務資訊交換協議 (Common Reporting Standard)，目前已經有超過 90 個國家簽訂多邊的 CRS 協議 (圖五)，此多邊協議將啟動稅務資訊自動交換機制。因為 CRS 協議的簽訂，Commerzbank A.G. 之業務已經在 27

個國家產生影響。OECD 全球論壇支持並且監督 CRS 協議，並且希望所有參與國家瞭解此項協議的優點。簽訂 CRS 協議的各財務機構需紀錄 2015 年底以前既有客戶帳戶的投資組合，從 2016 年起開始必須辨識新客戶的稅籍。從 2017 年 9 月起，各財務金融機構將需開始將資料提供給當地主管機關。

如此一來，美國的 FATCA 資料與其他 OECD 國家的 CRS 就能進行稅務資訊的交換。FATCA 與 CRS 的實行顯示了隨著資訊流通與科技之發達，未來追查個人藏匿於海外之資產之難度將逐漸下降，課徵成本也日益減少，對於各國稅務機關最頭痛的查緝海外逃漏稅工作而言，應該是一大助力。



### More than 90 Countries signed a multilateral CRS-Agreement - initially Commerzbank is affected in 27 countries.



(附圖五 簽訂多邊 CRS 協議之國家已達 90 國)



## 參、參訪行程

日期	時間	行程	
5/31	18:00	Welcome Evening	歡迎會
6/1	09:15-10:30	Welcome Address Introduction to Commerzbank Presentation of participants	德國商業銀行簡介 與會者自我介紹
	10:30-10:45	Organisational Issues	組織性議題
	11:00-12:00	The Future of the Top Currencies	主要貨幣展望
	13:30-14:30	Country and Sovereign Risk Analysis	國家與主權風險分析
	15:30-17:30	Guided walk through Frankfurt	法蘭克福導覽
6/2	09:00-10:00	COBADEFFDOC-Your Gateway to the World	COBADEFFDOC 信用狀 審單
	10:15-11:15	Trade Risk Mitigation	貿易風險抵減
	11:30-12:30	Challenges Ahead in Trade	未來貿易挑戰
	13:45-14:30	Quiz	測驗
	14:30-15:30	Bank Payment Obligations	銀行付款承諾
	15:45-17:30	Forfeiting for Banks	信用狀買斷業務
6/3	09:00-11:15	Credit Analysis of international Banks	國際銀行信用分析
	10:30-12:00	Corporate Banking: How we do it at Commerzbank	企業金融業務
	13:30-15:00	Exchange Traded Funds (ETF)	指數股票型基金
6/6	09:30-10:15	FX Markets & Commander	外匯市場
	10:30-11:45	Commerzbank Treasury Capital Management & Funding Products and Markets	參觀交易室 資本管理與融資產 品及市場介紹
6/7	09:30-10:30	FATCA-Foreign Account Tax Compliance Act/CRS	外國帳戶稅收遵從 法
	10:45-12:00	Compliance Challenges in Trade Related Business	法令遵循挑戰
	12:00-12:30	Seminar Evaluation	研討會評價
	13:00-14:00	Luncheon in the Clouds	惜別餐會

## 肆、心得與建議

為期八天的研討會展現了主辦行 Commerzbank A.G.積極的公關意圖，透過研討會各與會者之參與及互動，主辦行展現了極高的誠意，而參與者也吸收到該行難能可貴的銀行實務經驗。參與研討會感想總結整理如下：

### 一、深耕客戶

Commerzbank A.G.每年均會舉辦數次國際研討會，除了有 Greater China 大中華區之外，下半年也將舉辦 Asean 東協各國之國際研討會，以及其他全球性之國際研討會。Commerzbank A.G. 總部設立負責海外存同行之 Financial Institutions，同仁主要有五位，全球有 60 個分支據點提供不同語言的存同行服務。以地理位置區分為已開發市場，中東歐、俄羅斯、獨立國協、波羅的海市場，亞洲市場，中東市場，拉丁美洲市場等六大區塊。

Commerzbank A.G.本次 Greater China Bankers Meeting 所邀請的主要對象為大中華地區的銀行及保險業者，除了臺灣 6 名與會者（分屬臺灣銀行、華南銀行、合作金庫銀行、國泰銀行、上海儲蓄商業銀行、陽信銀行）、新加坡保險公司 Texel Asia Pte Limited 1 名與會者，其他 12 名來自中國大陸，分屬民生銀行、招商銀行、交通銀行、上海銀行、廣發銀行、北京銀行、上海浦東銀行、農業銀行、工商銀行、平安銀行、德國商業銀行等（附圖六），由此可知 Commerzbank A.G.非常重視大中華市場。

對於 Commerzbank A.G.而言，舉辦國際研討會可以對於其所邀請而來的金融機構成員與國家有最基本的認識，並且透過課程的內容讓每位參與研討會的成員對於該行金融專業及提供的服務留下深刻印象；另一個角度來看，也等同於 Commerzbank A.G.在與這些與會國家以最短的時間建立的暢通的聯絡管道。對比於所花費的人力與物力，該行舉辦此類研討會在深耕既有客戶所獲得的效益肯定遠多於其付出。

就本行而言，亦可把握該行目前重視大中華區之策略方向，在外匯與聯貸等業務方面加強與該行之合作，透過該行在歐洲及全球市場的實力，積極參與歐洲之金融市場，深化本行「深耕臺灣金融，邁向國際市場」之策略目標，並且也可為臺商拓展歐之聯盟國家的貿易往來提供一個堅強的後盾。

除此之外，參與此次研討會的各國成員，也藉著這樣的機會將各自的國家與

所屬銀行背景、業務概況與其他成員進行交流，在 8 天的時間內增加了對其他 18 個金融或保險機構的瞭解，也增加未來彼此業務往來與合作的契機。



(附圖六 研討會成員合照)

## 二、文化交流

本次造訪法蘭克福為筆者初訪歐洲，就自身之生活經驗，在臺灣極少接觸到美、日以外的訊息，對於其他的國家及地區的政經現況以及生活方式感到相當陌生，此次研討會主辦行位於德國，但是 Commerzbank A.G.的講員有的是住在盧森堡而每天往返德國上班，也有來自秘魯、越南、中國大陸等地的員工都齊聚在 Commerzbank A.G.工作，歐盟國家文化之多元與包容力著實令人印象深刻。對於身在臺灣的我們，也應當跳脫臺灣新聞媒體狹隘之觀點，學習以更寬廣的視角來看世界。

此外，這次研討會讓我更加深刻地瞭解到語言能力的重要性。要瞭解一個國家與文化脈絡，都要先從語言開始，像是前述 Mittelstands，就是一個很明顯的例子。擁有語言能力，就等於擁有開啟世界的鑰匙。臺灣的英文教育從國小開始，甚至有很多人從雙語幼稚園就開始學習英文，然而，可能因為缺乏環境的助力，大多數臺灣人對英文仍然不夠專精，可能由於臺灣的考試制度使然，臺灣人

的英語能力集中在讀跟寫，聽與說的能力較弱。

來自新加坡的與會者雖然講起英文有點腔調，但是比起來自臺灣或中國大陸的其他人，能夠非常自由地使用英文與來自各國的人溝通，因為新加坡的官方語言就是英文。同時，新加坡人也能自在地使用華語及閩南語與來自臺灣的大家溝通，甚至對於馬來語也略知一二，語言能力實為國際競爭力的重要因素。

德國人多半英文都非常流利，不僅在 Commerzbank A.G. 接觸到的人都能夠流利地以英文與我們溝通，連在商店、街上隨機遇到的人絕大多數都可以直接以英文應對，在德國停留期間，只有遇到一次店員完全不使用英文的經驗。此外，有一次因為某位與會者英文較不精通，在要求退稅時被當地店員刁難，其他同行者就幫忙翻譯，而順利化解難關，這些經驗都讓我體會到語言是看不見的力量。而這是研討會主題之外可貴的收穫。

近年來，來自敘利亞等國的難民湧入歐洲，相對於奧地利等國關閉邊界，德國總理梅克爾對難民採取開放邊界的立場，過去一年有 110 萬難民湧入德國。去年夏天德國人在慕尼黑火車站歡迎難民的畫面依然歷歷在目，但是跨年夜在科隆有好幾百名女性遭到以北非和阿拉伯背景為主的男子性騷擾、性侵的醜聞爆發後，德國人對難民的熱情逐漸轉為反感。在與 Commerzbank A.G. 的員工交談當中，也可以感受到德國民眾對於人道關懷與難民引發的社會問題有著矛盾的心情。儘管如此，在德國法蘭克福的中央車站仍然可見指示牌引導難民前往收容中心。

歐洲聯盟各國對於難民採取不盡相同的態度，使得對難民持包容態度的德國成了眾多難民的理想國，德國對於不同文化背景與國家的難民所展現的人道精神與包容態度，充分顯現其作為歐洲經濟大國的氣勢，也與本次研討會中文化交流的精神有所呼應。

### 三、金融業發展方向

依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的統計，2015 年 1-12 月我國貿易總額約 5,090 億美元，其中進口貿易佔比前五名為中國大陸 19.326%、日本 16.928%、美國 11.552%、韓國 5.698%、德國 3.768%，出口貿易佔比前五名為中國大陸 25.397%、香港 13.568%、美國 12.215%、日本 6.874%、新加坡 6.155%。不論是進口或出口，前三名佔整體貿易總額約一半，實為高度集中。

我國對於德國的出口佔貿易總額比重為 2.116%，進口比重為 3.768%。目前

德國為歐洲聯盟國家中最大的經濟體，就前述數字分析，可以知道我國對於歐洲地區著墨不深，無論在國際貿易或臺資金融業仍存有極大的發展空間。

猶記得於剛到法蘭克福機場，在出境大廳前看到一面大型招牌，乃是簡體中文的中國交通銀行燈箱廣告，在研討會期間，與來自中國大陸的同業交談也得知，中國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中國交通銀行及中國農民銀行等指標性大行均在法蘭克福設有分行。中國大陸挾著對於全球之政治與經濟影響力，已在歐洲金融重鎮法蘭克福插旗，相對於近年來國內各金融機構紛紛積極在中國大陸設立分支機構，或許也應思考分散風險，將部分資源用以加強對德國甚至歐洲地區其他經濟體的金融往來，布局全球市場。

#### 四、結語

此次到德國參加 Commerzbank A.G.所舉辦之大中華區銀行家培訓計畫研討會(Greater China Bankers Meeting)，德國商業銀行課程介紹了該行組織架構以及經營理念，金融大趨勢及其提供之新種服務，並且了解歐洲地區貿易及區域特性，期待未來對工作有所裨益。臺灣銀行和德國商業銀行有著長久的往來關係，相信未來能夠繼續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藉此機會，也結識了一些大中華區的同業及德國商業銀行同仁，與來自大中華區的同業交流學習，分享經驗，期許自己提升身為銀行從業人員的素質及國際觀。